

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 研究生学术专长成绩认定标准

学术专长成绩认定范围：科研项目、学术论文、学科竞赛（以正式立项、公开发表、获奖证书或官方文件为依据，截止时间为当年7月31日），各部分成绩累加，总分不超过40分。

一、科研项目

1. 只认定《湖南工商大学高水平科研成果认定与绩效核算办法》中省级及以上自然科学基金课题/社会科学基金课题。

2. 必须以本科生为项目主持人，且湖南工商大学为第一单位。

二、学术论文

1. 只认定《湖南工商大学高水平科研成果认定与绩效核算办法》中的期刊，且湖南工商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。

2. 必须为学生在本科阶段以第一作者发表，或与我校老师联合发表（仅限我校指导老师作为第一作者，学生作为第二作者的情况）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。

3. 学生须严格遵照《湖南工商大学科研诚信工作管理办法》规范撰写与刊发学术论文，学校将严格查处任何形式的学术不端行为。

三、学科竞赛

1. 学科竞赛只认定《湖南工商大学高质量教学成果认定及计分办法》中以湖南工商大学为第一单位的国家级及以上学科竞赛（普通学科竞赛和体育类竞赛）。

2. 必须为学生本科阶段独立参加或作为主力成员参加的竞赛，学科竞赛取前八名的项目按照如下办法折算：第一名等同于一等奖，第二至三名等同于二等奖，第四至八名等同于三等奖。只设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，不设三等奖的竞赛项目，按照同类级别降低一个等级进行奖励。如果等级为金奖、银奖、铜奖，则对应表格中一、二、三等奖。所有赛事不重复分级和交叉认定。

四、学术专长成绩认定及计分标准

依据《湖南工商大学高水平科研成果认定与绩效核算办法》和《湖南工商大学高质量教学成果认定及计分办法》，结合学生学术专长情况确定，具体如下表 1、表 2、表 3、表 4 所示。

表 1 科研项目立项认定范围及计分标准

级别	项目类别	计分
国家级	社会科学基金课题、自然科学基金课题	40 分
省部级	社会科学基金课题、自然科学基金课题	10 分

表 2 学术论文成果认定范围及计分标准

级别	期刊	计分
顶尖期刊	Nature、Science、Cell	40 分
	《中国社会科学》	
顶级期刊	《求是》《中国科学》等 24 种中文期刊；Nature、Science、Cell 系列子刊及经济学、数学、计算机、化学、物理学等领域的 36 种外文期刊；UT/Dallas 界定的 24 种外文期刊	20 分
权威期刊	最新一轮学科评估指标体系中的 A 类期刊；金融时报期刊 (FinancialTimes)；ABS 四星级期刊；最新一轮学科评估指标体系中的 A 类会议论文；其他学科代表性外文期刊；ESI 前 0.1% 高被引论文 (视同为权威期刊论文)	10 分

重要期刊	在学科领域有重要影响力的中文期刊；ABS 三星级期刊；科睿唯安 JCR(Journal Citation Reports) 当年期刊分区中，同时满足 JCR 分区为 Q1 且 JIF 百分位 $\geq 90\%$ 两项条件的期刊；ESI 前 1% 高被引论文(视同为重要期刊论文)	5 分
核心期刊	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研究评价中心最新发布的《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(CSSCI)来源期刊(核心版)》(简称 CSSCI 核心)收录的期刊；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研制的《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(CSCD)来源期刊(核心库)》(简称 CSCD 核心)收录的期刊；科睿唯安 JCR(Journal Citation Reports) 当年期刊分区中，同时满足 JCR 分区为 Q1 且 JIF 百分位 $\geq 75\%$ 并 $< 90\%$ 两项条件的期刊；艺术与人文引文索引(A&HCI)收录的期刊	3 分
一般期刊	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研究评价中心最新发布的《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(CSSCI)来源期刊(扩展版)》(简称 CSSCI 扩展)收录的期刊；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研制的《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(CSCD)来源期刊(扩展库)》(简称 CSCD 扩展)收录的期刊；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(简称北大核心)收录的期刊；科睿唯安 JCR(Journal Citation Reports) 当年期刊分区中，JCR 分区为 Q2、Q3 收录的期刊；《商学研究》	1 分；一般期刊以外的其他省级及以上规范期刊、报纸发表的论文，按照 0.5 分计算。

表 3 学科竞赛认定范围及计分标准

类别	级别		计分标准	备注
国家 级	一 级	特等奖	6	由教育部和湖南省政府主办，面向全国普通高等院校开展，具有全国性示范引领作用、行业顶尖认可度的高水平学科竞赛。
		一等奖	4	
		二等奖	2	
		三等奖	1	
	二 级	特等奖	3	由国家其他部委（工业和信息化部、科学技术部、共青团中央等国务院组成部门、直属机构）、国家部委下属司局、直属事业单位主办，或由国家部委委托直属机构全权承办，面向全国高校举办，赛事资质正规、行业认可度较高的全国性学科竞赛。
		一等奖	2	
		二等奖	1	
		三等奖	0.5	
	三 级	特等奖	1	由全国性一级学会、行业协会、教学指导委员会等正规学术社会团体主办，面向全国高校开展、具备行业专业认可度的学科竞赛。
		一等奖	0.8	
		二等奖	0.5	

备注：学科竞赛如有多位主力成员（有效名次为前五），则按照排序分别计分：第一按满额业绩分计算，第二、三按照50%计算，第四、五按照25%计算；如有我校教师署名，学生排序依次前移。

表 4 体育类竞赛计分标准一览表

竞赛类别		获奖等级	集体项目计分	单项计分
国家级	一级	一等奖	10	8
		二等奖	8	5
		三等奖	6	3
	二级	一等奖	6	3
		二等奖	4	2
		三等奖	2	1
	三级	一等奖	3	1
		二等奖	2	0.6
		三等奖	1	0.4